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

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对子公司的管理、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财务报告、资金管理、在建工程项目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人员管理、投资和运营管理、担保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重大投资、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对外担保业务、关联交易及信息披露等事项。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次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是依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证监会和财政部联合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要求，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等文件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三）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1、内部环境

（1）组织架构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分

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建立了以《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的职责、权限、议事程序，明确了董事长、董事、审计委员会、管理层的任职资格、职权和义务，以及各机构之间权力制衡关系，从而使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精简高效、规范运作，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认真行使法定职权，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分工明确。

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本着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合理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并对各机构的职能进行科学合理的分解，确定了具体岗位的名称、职责和工作要求等。

（2）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制定了《劳动关系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考勤与休假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形成了对员工录

用、考核、奖惩、晋升、培训、请休假、劳动保护、保险及福利待遇、劳动合同管理等一系列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重视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发放薪酬，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果发放奖金，已建立健全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对吸引并留住人才发挥了重要作用。

（3）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和审计工作。

公司审计部遵循独立、客观、审慎、廉洁、保密的原则，专门负责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对每次检查对象和内容进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审计部着重加强对下属控股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管理、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进行审计，对集团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监督、控制和指导作用，为公司守法、公平、正直的内部环境提供了保证。

（4）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的愿景是：颖出自然、泰立天下。

公司的使命是：让农化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是：担当、创新、协作。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与社会责任感，公司将“颖出自然、泰立天下”的愿景、“让农化更好地服务于社会”的使命与“担当、创新、协作”的核心价值观深度融合入经营管理各环节，推动文化理念落地生根。

2、风险评估

公司重视对风险的评估，以风险导向为原则，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结合行业及公司自身的特点，初步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通过风险评估及时识别、分析经营活动中的各种风险，结合公司可承受的风险程度，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

3、控制活动

（1）财务管理内部控制

为加强财务内控管理，公司制定了《财务集团化管理基本制度》《各级控股公司利润分配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制度》《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客户信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内控制度。

公司结合实际业务流程，科学配置管理权限，搭建了较为完善的会计监控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同时，公司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确保各项业务活动按授权规范开展，各类交易事项能够以准确金额，在对应会计期间及时、完整记录于恰当会计账户，财务报表的编制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资金管理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银行存款实施细则》《现金管理办法》《财务印章、票据管理细则》《资金集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完善资金管理体系。

针对货币资金收支、保管业务，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实施有效分离，切实履行资金授权、审核、批准等流程，相关人员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关系。通过资金集中管理模式，运用资金管理信息化技术有效控制财务风险，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保障了公司资金安全。同时，公司明确规定各下属公司严禁擅自向外部单位出借闲置资金、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违规行为。

（3）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对子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从公司治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等各方面对子公司实施了有效的管理与控制。

公司颁布了《子公司管理制度》《财务集团化管理基本制度》《各级控股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各级控股公司财务负责人考核任免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集中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制度》《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客户信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了对子公司在规范运营、人力、财务、资金及对外担保、投资管理、资产处置、信息披露、内审监督、考核与奖惩等方面的规定，并在日常管理中得到有效实施，对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防范内控风险起到了较好的效果。

根据以上制度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有效监管。财务方面，公司根据《各级控股公司财务负责人考核任免制度》，实行由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员统一管理、统一委派的管理体制，该制度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控制投资和财务风险。通过内部审计、专项检查等方式，对控股子公司进行专业指导和监督，及时掌握经营管理情况。同时，公司利用财务信息软件，能及时了解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各项指标，不仅有利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监控，而且有利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作出战略性调整和指导。

此外，公司规定控股子公司每月按时上报生产经营简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简报及时进行分析，检查、了解各控股子公司经营及管理状况，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4）资产管理内部控制

公司账面资产和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公司切实实行了岗位责任制。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范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风险。

（5）采购内部控制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并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严格付款审批管控，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的支付均需在相关手续齐备后办理，确保付款流程

合规。授权管理层面，下属企业可在公司本部核定的授权范围内，自主开展采购与付款相关业务，授权体系清晰、执行规范。

目前公司采购与付款业务内控管控措施运行安全有效，同时公司通过持续优化供应商结构、强化供应商管理与采购质量把控，在保障采购物资品质的基础上，压降采购成本，提升采购业务运营效益。

（6）销售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管理制度，明确定价原则、信用标准、收款方式及各岗位职责权限。集团内各公司间内部交易均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交易合规公允。销售部门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客户信用评估体系，有效防范信用风险；严格实行回款回笼责任制，将货款回收率纳入销售部门核心考核指标，强化账款回收管理。公司建立清晰的授权管理体系，下属公司在本部核定权限内自主开展销售、劳务提供及货款结算业务，授权管控到位。

（7）募集资金使用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监督与责任追究等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严格按照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8）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规范对外担保内控管理，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界定股东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通过严格执行审批权限管理，强化对外担保风险防控，保障公司资产安全与全体

股东的合法权益。

（9）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划分股东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原则及定价、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作出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保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要求发生关联交易审议时，关联董事应进行回避，在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时，关联股东亦应回避表决。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规范的审批程序，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0）重大投资内部控制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执行控制、管理、处置、信息披露等关键环节。对外投资行为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及产业政策，契合公司发展战略，合理配置公司资源，增强公司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11）在建工程内部控制

公司全面规范工程预算编制、招标采购、施工管理、工程监理、竣工验收等流程，明确工程项目相关部门及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落实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要求，实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

核、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相互制约，防范单一岗位操作风险。同时，强化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监控，严格实行问责制，将责任层层落实到具体岗位及人员，保障工程项目的建设质量、进度及资金安全。

（12）信息披露

为了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披露程序、责任划分、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未公开信息的保密措施、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和监督机制、对外发布信息的流程及与外部信息沟通机制、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和报告、责任追究机制等，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全流程管控。

4、信息与沟通

公司重视信息收集和沟通工作，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内部沟通上，实现公司总部与控股子公司、管理层与各部门及员工之间的信息顺畅快捷传递，充分的内部沟通保障各岗位员工有效履行工作职责；外部沟通上，重视与客户、供应商、行业协会、中介机构及相关监管部门等主体的信息沟通与反馈，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多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助力管理层针对市场及监管变化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5、内部监督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审计部依据《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涉及财务工作、上市公司规范性建设等比较复杂和重大的审计项目进行研究处理和报批，对公司及下属各级子公司的财务收支、资产质量、进出口业务和各项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缺陷分类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1)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2)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3%
重要缺陷	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

	<p>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text{错报金额} < \text{资产总额的 } 1\%$</p> <p>2) 营业收入的 $1.5\% \leq \text{错报金额} < \text{营业收入的 } 3\%$</p>
一般缺陷	<p>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p> <p>1) 错报金额 $< \text{资产总额的 } 0.5\%$；</p> <p>2) 错报金额 $< \text{营业收入的 } 1.5\%$。</p>

注：如同属上述两个指标的缺陷衡量范围，采用孰低原则；上述指标均采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

- (1)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
- (2) 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 (3) 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 (4) 审计委员会或者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

-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2）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损失；
- （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4）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地运行；
- （5）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

-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 （2）公司管理、技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3）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4）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公司准备采取的进一步改进方向

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说明。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